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腾光电”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邹邛邨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监事会本报告期的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充分审核，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的反映了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 2024 年年度报告》及《龙腾光电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包含公司资产、收入、利润等数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等情况，基于公司当前发展阶段及实际经营情况制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具体审计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综合考虑公司业务拓展需要及未来发展规划而作出，有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日常经营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可控，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和

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同时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本监事薪酬方案适用期限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议案之日为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同时部分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对相应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龙腾光电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依法取消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和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龙腾光电公司章程（2025 年 4 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进行了充分审核，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腾光电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